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4-034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5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1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凯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时，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让投资者更好的分享经营成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相关条件前提下制定和实施2024年中期（半年度、前三季度）或春节前现金分红方案。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实际情

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过减值测试，公司当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9,153.79 万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18,402.05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 751.74 万元。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

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2023 年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经过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指标完成情况、个人工作绩效及股东大会确定的相关监事津贴标准，公司 2023 年度向监事发放薪酬及津贴共计 115.26 万元（税前）。

2024 年度，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的职务或岗位及绩效结果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因审议事项与公司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的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1）投保人：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
- (3) 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4) 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5) 保险期限：12 个月/期（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因审议事项与公司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责任人员履职尽责，保障公司健康发展。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2、《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相关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国家标准化委员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等文件的要求，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环境、

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所做的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